

勿讓小孩活在仇恨裡

警嫂控訴老師議員社工煽欺凌 盼獲公平對待小孩健康成長



■仇警情緒蔓延。圖為示威者向警作不文明手勢。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激進分子不斷鼓吹仇警情緒，警察子女在學校受到欺凌，更有激進人士在前日企圖入侵警察宿舍。但警員仍然在前線克制地執法，保障市民的安全，警員的家屬也一直默默堅持，給予警員最大的支持。一位勇敢警嫂發公開信控訴，指「受人尊敬的老師」、「尊貴的議員」、「助人的社工」竟不斷教唆學生欺凌警察小孩；社工告知只幫助非警察兒女。她坦言「不怕死」，但只求自己的小孩能在仇警情緒下不被欺凌、保住小命、健康成長。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昨日在facebook轉載了該位警嫂的公開信：「這是一位警嫂的呼救！看了很是傷心難過……大家何時醒覺？讓愛代替仇恨，讓香港重新出發！」

該位警員太太在信中说，這段時間，她已經不敢看新聞、不敢上網，每晚都在噩夢中驚醒，但為了不影響自己另一半的情緒，仍然會強打精神，做好堅強的後盾。她說：「我們一點都不怕死，我們怕的是小孩能否於仇警的情緒社會下健康成長；怕的是小孩能否於仇警的情緒社會下不被欺凌；更甚：怕的是小孩能否於仇警的情緒社會下留有小命！」

受網絡暴力投訴無門

她憶述，自非法「佔中」後，就被下了「黑警死全家」的詛咒。今年6月警察又再一次成為了磨心，「我們知道今次更難捱了，傷心，失望，更甚是恐懼！他們打着民主自由口號的同時卻把無辜的我們推入了人間煉獄。」

近期，眾多網站上都公開了警察及其家屬照片、電話、地址，「禍必及妻兒」、「目的是置於死地」，這些網絡暴力的一言一語，都令她心驚膽戰，欲哭無淚投訴無門，她不禁長嘆：「這是我們熟悉的香港嗎？」「我們一直教導小孩的同理心，道德觀，原來都是錯的，暴徒明確的表現出『誰大誰惡誰正確』，法治亦好像奈他們何。」

她控訴，「受人尊敬的老師」、「尊貴的議員」、「助人的社工」竟不斷發瘋狂言論，「他們熾熱地討論着各式各樣令我們齒冷的仇警報復方法，教唆同學們欺凌警察小孩、迫使小孩身體受傷害，用各種方法達至心靈損耗令其踏上自殺之路。我彷彿看到了小孩在上課，老師告訴他警察是壞人，壞人的小孩必須要接受懲罰；社工告知只幫助非警察兒女，所有警察兒女都是小賤種，死才能解脫！」

盼政府機構為警發聲

她無奈道，小孩的快樂成長，如今已經變成了奢望。她甚至開始埋怨自己把兒女帶到這世界裡受苦，開始懷疑法治不會眷顧善良的、盡忠職守的人，直接道出了卑微的訴求：「我們只是想被公平對待。」她希望政府和各個機構能為前線警員發聲，不要讓警員和家屬被暴徒推下懸崖。

口罩黨侮辱維持秩序警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前晚貼紙黨講大話要號召同黨「貼爆」油塘警員宿舍，但見油美苑有警員重兵把守，貼紙黨立即知難而退，返回油塘站繼續搞「連儂牆」，其間有人戴上口罩，用人身攻擊的方式辱罵、挑釁站成一排維持秩序的警員，儼然一副「討打」嘴臉，但警察紋風不動，面對「小學雞」般的粗言穢語，仍然保持冷靜。視頻中站在前排的戴口罩男女輪番對警察進行人身攻擊，挨個評論警員的長相，男生說警察的臉像「月亮」，另一女生說，「胡迪都靚過佢，真係不想笑，但我停不到。」更有女子聲音道：「除條褲出來睇下男定女。」粗鄙至極。這班口罩黨「詞窮」後，為了避免「冷場」，直接開始「加戲」，一男生裝作發現了一名身形較胖的警察，就說「咁肥做得到差人咩？」立馬有人接話：「唔係練體能？」云云。口罩黨中只有前排「演員」賣力表演，後排的「茄喱啡」都不太投入。而網友個個眼睛雪亮，一語中的道出口罩黨是因為戴着口罩才敢辱罵警察、「除口罩後根本就是一種嘔吐垃圾」，又讚警察專業、忍耐。「April Wan」說：「警察先生，你們的忍耐，不容易，但您們做到，謝謝您們！」「Cao Wan」就說：「一男一女果(啲)兩隻野(嘢)演得佢好假，明顯係受命而為，睇到就嘔心，除左(咗)口罩應該即刻會收聲。」「Felex Chang」亦說：「警察先生，包容、忍耐、專業值得致敬。唔好同d(啲)垃圾一般見識。」

警嫂求放過孩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激進分子早前到油塘港鐵站設所謂「連儂牆」，借口表達意見實質企圖騷擾警員及其家屬。香港文匯報揭發，有激進分子連續數日派出「哨兵」，在現役和退休警員及家人居住的油美苑和油麗邨線、用長焦鏡頭拍攝居民樣貌。一位住在油塘紀律部隊宿舍的警察太太發出公開信，直言網上恐嚇要殺害警員的小朋友，毆打、攻擊小朋友、要到公園和他們「玩」、去「接」他們放學、「踢佢哋兩腳」等。她懇求這些「黑衣人」不要將仇恨和恐懼帶給孩子、放過老弱孩童，為社會、為將來好好建設，和平地活下去。

激進手段影響平靜生活

「向香港警察致敬」專頁刊出一名居住在油塘區紀律部隊宿舍的警員太太的公開信。信中，近日在警察宿舍的示威，令她的孩子在睡夢中被黑衣人的喧嘩吵醒，問：「誰在打架？」她輾轉反側，完全不知如何保護自己的孩子。

這位警員太太回憶道：「7月10日零(凌)晨，窗外仍很嘈，因為他們還沒有散去，直至到凌晨一兩點，嘈雜聲才慢慢減下來……」

「7月12日，他們又來了，聲勢浩大……」

「(昨日)下午，朋友告訴我，又有黑衣人、陌生人在公園周圍拍攝小朋友在玩耍……」

這位警員太太直言，自己的世界很小，只有工作、孩子、家庭，非常簡單，自己對於政治只是「零興趣」，只希望示威活動不要影響到自己平靜的生活。不過，黑衣人近日聲言要「貼爆」警察宿舍，終於侵犯了她的家園，威脅了她的生活，但她「完全看不透這些黑衣人想要『爭取』什麼、為什麼要用這種『手段』來『爭取』」。

「禍必及妻兒」長憂夜難眠

她說，「網上看到有很多警員被起底：個人資料，個人私隱『坦蕩蕩』在網上可以見到，我覺得很心寒，身邊的人還可以相信嗎？」

網上恐嚇警方及警方家人的言論更令人恐懼，這班黑衣人聲言「禍必及妻兒」，包括要殺害警員的小朋友，毆打、攻擊小朋友，要到公園和他們「玩」，去「接」他們放學，更四處傳播「不用坐監但又可以傷害到警察子女」的辦法，例如「踢兩腳就走便不用坐監」、「心靈攻擊」、「學校欺凌」，令她徹夜難眠。

該位警員太太嘆道：「『貼爆』油塘，為的是自己口中的『言論自由』，但有沒有想過對警員及其家屬的心理傷害，我真心想問一句，到底他們何時才會完結？到底何時才可以放過我的孩子？」

對她來說，現在什麼都已不再重要，只求黑衣人不要將仇恨和恐懼帶給孩子、放過老弱孩童，為社會、為將來好好建設，和平地活下去。



■網民拍到有戴口罩可疑人等進入油美苑的大廈內。 網上圖片

「連儂牆」鬼祟「起底」警出手拆走

有激進分子在大埔火車站外所謂的「連儂牆」上，張貼個別警員的電話號碼、住址等個人私隱，警方前晚派員清除。警方表示，懷疑有人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需要搜證。

大埔墟站外行人隧道中所謂「連儂牆」上張貼印有一名警員個人資料的紙張。警方其後採取行動，到「連儂牆」拆走寫有該名警員個人資料的紙條。其後，有人將拆走的單張製成大型海報，再度張貼在所謂「連儂牆」上。

前晚，十多名警員到所謂「連儂牆」拍下牆上載有警員私隱資料的大型海報，其後將海報撕走，和撕走其他數張同樣印有警員私隱細海報，又在隧道內巡視以確認是否還有同樣的海報，最後離開。一批不明身份者在場，但未有阻撓，只在一段距離外「觀察」及拍下警方行動。

警方此前指出，張貼有關單張和海報可能干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六十四條，即披露未經資料使用者同意而取得的個人資料，張貼有關單張或涉及《刑事罪行條例》第二十四條禁止某些恐嚇作為，是次拆走單張是作搜證之用。

個人私隱專員此前回應有警員的個人資料被張貼在公眾地方一事發表聲明，指任何人披露(如公開展示)其他人士的個人資料時，無論該等資料是否從公共領域取得，都必須考慮收集和使用相關資料的手法是否合法和公平。「若收集及披露個人資料以達欺凌、具煽動性和恫嚇的不法目的，那肯定是非法、不公平及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的保障資料原則或其規定和其他有關法律。」

根據《私隱條例》第六十四(2)條亦規定，在未經資料使用者同意下，如任何人披露取自該資料使用者的某資料當事人的任何個人資料，而該項披露導致該資料當事人蒙受心理傷害，不論其意圖如何，該人亦屬犯罪。違反《私隱條例》第六十四條的規定，最高刑罰是罰款港幣一百萬元及監禁五年。

網民撐警拆單張

不少網民支持警方拆去侵犯警員私隱的單張。「Egoama Ma」直言：「拆啦。呢啲欺凌事件就應

該取締打擊。即使可能或者嗰個警員有不恰當行為你咪去投訴囉。鬼鬼祟祟做啲偷雞摸狗嘅事做乜。唔知以為香港人都係咁做嘢，又要做又要鬼鼠(崇)。」

有人就認為由警方出手「不妥」。「Patrick Ma」說：「不要分散/浪費警力，似乎由食環處(署)做好D(啲)，各施(司)其職，保護香港。」「Mandy Chui」直言：「食環做都驚自己俾人打。而(啲)家警察、政府都驚曬(晒)呢班『手有支鐵』、『超曬(晒)耐(耐)耐(耐)』口講言論自由但唔俾人有相反意見既(嘅)『孩子』。」



■警拆走「連儂牆」。 視頻截圖

憂連累家人 警兜路回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在近日連串反修例激進暴力事件中，有警員被「起底」，連家人亦受到恐嚇，警察臨床心理學家馮浩堅昨日透露，曾接觸被「起底」的警員了解情況，大部分警員都不擔心自己受影響，反而最擔心家人被牽連，有些放工回家時甚至會刻意兜路，以免被人跟蹤回家。

馮浩堅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他們曾致電給被「起底」的警員了解情況，大部分警員都表示自己被「起底」不太擔心，反而最擔心家人被牽連，「自己做維護法紀的工作，卻保護不了家人。」有警員在知悉自己被「起底」後，下班後不會立即回家，會在附近閒逛，避免有人跟蹤他回家。

他續說，有警員反映，在與示威者對峙期間一直被侮辱，有如去了「情緒智商訓練場」。事實上，警員執勤會有壓力，在脫下制服都會有情緒，故不能低估環境氣氛對人情緒的影響。在警民衝突的場面失控時，市民亦不應低估現場環境和氣氛對警員情緒的影響。

就有反對派立法會議員要求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馮浩堅認為，示威者事後可四散，故成立獨立委員會調查時，警員是最易被調查的對象，故客觀地看，最終只會是警察受到問責，或令不少警員認為並非公平調查。